附件：

2023年“专精特新”企业迁入奖励

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关于进一步促进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京技管发〔2023〕32号）中第一条“对新迁入、首次获得认定或有效期满通过复核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给予一次性资金奖励50万元；对新迁入、首次获得认定或有效期满通过复核的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一次性资金奖励20万元。单个企业不重复支持，晋级享受差额奖励。”

二、申报事项

2023年“专精特新”企业迁入奖励

三、申报条件

（一）企业在亦庄新城范围内依法注册、纳税、入统，三年内无重大行政处罚记录和刑事犯罪记录，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二）企业于2023年度将工商注册登记由外区迁入，且迁入时具备有效期内的市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资质；

（三）企业须在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范围内实际办公；

（四）225平方公里范围内自通州区划转企业、政策期内工商注册登记迁出后再次迁回企业，均不予核定为“新迁入”企业，不纳入本次兑现企业范围；

（五）已被相关部门公告取消认定资质，或工商注册地址已迁出亦庄新城的企业，不纳入兑现企业范围。

四、支持内容及标准

1. 截至2024年5月31日，对具备有效期内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资质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资金奖励50万元；
2. 截至2024年5月31日，对具备有效期内的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资质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资金奖励20万元。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申报材料

1.“专精特新”企业迁入奖励申报表，在线填写；

2.企业营业执照，选取电子证照；

3.承诺书，下载模板填写，签字、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4.银行账户信息，下载模板填写，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5.专精特新资质证书（与申报表保持一致，若多次获得资质，所有证书均需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6.实际办公地址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房屋产权证明、租赁合同、房屋权属单位或管理运营单位出具的实际办公地址证明等），加盖公章，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二）打印纸质材料要求

收到打印纸质材料短信通知后，在3个工作日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全套申报材料进行打印，一式一份有序装订（整本首页、骑缝盖章），其中银行账户信息无需装订，加盖公章，一并递交至受理窗口。

六、办理程序

（一）**网上申报**：通过经开区官网政策兑现模块进入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或使用360浏览器的极速模式登录网址：zcdx.kfqgw.beijing.gov.cn，注册登录后进行项目申报。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初审**：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对申报主体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

（三）**审核**：经开区科技创新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实质审核。

（四）**实地核查：经开区**科技创新局对企业实际办公情况，采用抽查形式，开展实地核查。

（五）**线下受理**：申报主体在规定期间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的申报材料进行打印，并前往政务服务中心“政策申报”窗口提交材料，工作人员核验，与网上提交材料一致的，予以收件；不符合的，当场告知补正要求。

（六）**确定扶持结果**：经开区科技创新局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拟定兑现扶持奖励金额。

（七）**公示**：经开区科技创新局通过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进行公示。

（八）**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经开区财务结算中心完成资金拨付工作。

七、主责部门

经开区科技创新局

八、受理窗口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4号政务服务中心“政策申报”窗口

九、申报时间

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6月21日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政策咨询：

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政策申报”窗口，联系电话：010-67857687；010-67857878转4，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经开区科技创新局，联系电话010-67880306；010-67832175，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技术支持：

联系电话：010-67857638，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十一、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二、特别说明

无